

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南张营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南张营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8月1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宛城政采磋商-2026-41
- 2、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南张营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3854673.56元
最高限价：3854673.56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宛城政采磋商-2026-41	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南张营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3854673.56	是	3854673.56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南张营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5.2、工期：120日历天；
- 5.3、项目地点：南阳市宛城区境内；
- 5.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及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 5.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6、合同履行期限：120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8）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9）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7月23日至2026年7月2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 (<http://ggzyjy.wanche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8月1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8月1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2、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响应人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响应人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3、监督部门：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

电话：0377-63595315

4、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7。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人民政府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高庙镇高庙寺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7639929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阳豫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光武街道工业路与光武路交叉口向西30米路南
142号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669770063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6697700639